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ST川化 公告编号:2015-035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推选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15年5月21日到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研究决定提名杨欣先生、李凯德先生和张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推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15年5月21日到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研究决定提名杨欣先生和张玲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和议题的议案。
决定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二日下午14:30在川化北碚3号会议室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杨欣先生,1963年2月出生,大学双学位,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工程师。历任泸天化集团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泸天化成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泸天化集团公司化研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四川“安经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四川化工天鹏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党委书记。
李凯德先生,1965年2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工,中共党员,历任四川天华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宁夏建丰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川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张婉女士,1983年9月出生,硕士,经济师,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曾钰敏先生,1954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2007年9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四川省经济学院院长,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000710)、重庆东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000656)独立董事。现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四川大学会计学系教授,成都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兼经济实验室主任,金牛羊城股份有限公司(000803)独立董事。
张玲珍女士,1968年5月出生,法学学士,执业律师,2011年10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1989年取得律师资格并先后在内四市华融律师事务所、四川天润华邦律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四川迪扬律师事务所主任执业律师,四川伍佰贰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ST川化 公告编号:2015-036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
2015年5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和议题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2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的投票时间为 2015年6月11日15:00至2015年6月12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 2015年6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五)会议召开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持有委托代理人的出席委托书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须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川化宾馆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累积投票)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1选举杨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2选举李凯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3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2.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曾钰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张玲珍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的议案
3.1关于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3.2关于选举王翠军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二)关于聘请
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及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授权代理人代理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及代理人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前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6月11日上午8:00—12:00分,下午2:00—5:00分。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团结路311号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5
2.投票简称:“川化投票”,投票简称由上市公司根据其证券简称设置。
3.投票时间:2015年6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川化投票”昨日收盘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设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的价格
1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累积投票
1.1	选举杨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00元
1.2	选举李凯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00元
1.3	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00元
2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1	选举曾钰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元
2.2	选举张玲珍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元
3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的议案	累积投票
3.1	关于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3.01元
3.2	关于选举王翠军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3.02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根据投票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采用累计投票的议案,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权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作为有效投票。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时间为:2015年6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为本机构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获取有效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团结路311号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人:付佳 刘慧
联系电话:(028)89301891、(028)89300379
传 真:(028)89301890
邮 箱:clt0101
(二)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七、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川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与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信普泽”)签订的代销协议,宜信普泽将于2015年5月29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047)(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人可通过宜信普泽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和宜信普泽对通过宜信普泽网上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如下:
第一部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本基金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购,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范围
符合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三)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宜信普泽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持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效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满足销售机构的要求(宜信普泽要求投资者每期扣款基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七)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银行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顺利办理;
(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九)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管理人上述基金的申购费率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与一般的申购业务。

(十)交易确认
每期固定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将在 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在 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确认情况。
(十一)变更与撤销
如果投资者想要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第二部分:基金转换业务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宜信普泽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三)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四)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购办理转出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1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说明。
2015年5月15日,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委托理财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15-015”号公告及2015年5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根据上述决议,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性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2.投资额度:4亿元人民币
3.投资品种: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得利”定向(ADDG215031)人民币理财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181天
5.资金来源: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上述额度范围内的理财产品投资事项,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
(二)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安心得利”定向(ADDG215031)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
3.产品风险评级:中低
4.理财期限:181天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5.0%
6.认购开始日:2015年05月26日;
认购结束日:2015年05月26日;
产品起息:2015年05月27日;
产品到期日:2015年11月24日。
三、适用投资者:本理财产品适合风险承受能力为谨慎型、稳健型、进取型和激进型的投资者,本理财产品适合无投资经验及有投资经验的投资者,本理财产品为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制。
8.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业务资金、掉期等可确定收益的境内外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票据及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 20%-40%;货币市场工具,投资委托计划、非标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5-013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5月27日在湖南省长沙开福区黄泥板路168号5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1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实际参加现场会议董事11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票 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调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董事长文武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李俊伟女士和激励对象易浩为董事兼财务总监,董军张雯女士与激励对象周大为直系亲属关系,董静徐华女士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鉴于2014年4月权益分配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以及期权数量进行调整,行权价由5.43元调整为2.38元,已授予未行权的期权调整为23,987,245份。《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全文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5-014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调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简介
1.2013年8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报中国证监会备案。2013年10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3.2013年11月14日,公司于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3.201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事项》,公司计划向135名激励对象授予79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1.36元,预留期权8870份。
5.2014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价格以及期权数量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权益分配水平及9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期权激励对象的数量调整为126人,行权价格调整为5.43元,期权数量调整为1,674万份,其中预留期权调整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基金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2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天隆软件”(股票代码:30033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证协基金行业估值指数估值(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股票恢复交易并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868,40088380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谨慎投资。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路财富”)协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28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一路财富网上费率优惠活动,适用基金如下:
一、本次优惠费率活动适用范围
基金代码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61601(前端)
2	融通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1603(前端)
3	融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04(前端)
4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1605(前端)
5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161606(前端)
6	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09(前端)
7	融通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1(前端)
8	融通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2(前端)
9	融通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13(前端)
10	融通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16(前端)
11	融通主题驱动证券投资基金QDII	161620(前端)
12	融通鑫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1628(A类)
13	融通及关联网络通讯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0(前端)
14	融通中证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2(前端)

二、费率优惠
此次费率优惠方案仅适用于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转换和定投业务暂不适用此次费率优惠,此次费率优惠具体内容,投资者在一路财富官方网站浏览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不含定期定额申购),可享受“0”费率”申购优惠,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一路财富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起,将同时开通基金网上优惠渠道,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费率优惠截止时间:自2015年5月28日至2015年6月30日期间,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官方网站(www.yihucfu.com)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即可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三、重要提示

委托人: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序号	议 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1	选举杨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2	选举李凯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1.3	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2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曾钰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张玲珍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的议案		
3.1	关于选举张婉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3.2	关于选举王翠军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		

注1:请注明对参与表决议案投票、反对、弃权票,如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意愿表决。
2.所有议案为累积投票,请股东以持有股份的数量填写表决结果。
3.本表可自行复制使用,单位数不得超过1000。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ST川化 公告编号:2015-37号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通过专人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换届推选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15年5月2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换届推选并推选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候选人,经公司研究决定,拟提名张婉女士、王翠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成员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张婉女士,1975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中级职称(工程师、经济师),历任四川省化学工业厅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副主任(集团)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省外专员办、省劳动争议调解员、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关部主任、党支部书记、机关党委委员等职,现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王翠军先生,男,1973年5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川化股份催化厂“综合办公室”主任,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办公室副主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副主任等职,现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纪检监察审计部部长兼党委工作部部长。

7月14号。
6.2014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首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以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和《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由于5名激励对象离开公司及以股权激励对象2013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公司将拟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数量调整为121人,期权数量调整为1,417万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决定采用自主行权方式为激励对象办理相关行权手续,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有119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352万份。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及调整方法
2015年5月,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分配预案披露前总股本305,362,856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10股派人民币2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由于2014年10月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本次权益分配的股权激励登记日期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298,056股已行权,公司最新分派股本总数变更为305,660,900股,按照“现金分红金额、送红股金额、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实际可行权数量调整为:以公司权益分配登记日最新总股本305,660,9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1.998049元(含税),即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1.98829股,该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5月26日实施完毕。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情况,公司需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和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
(1)因派息调整行权价格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2)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调整行权价格
P=P0*(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以上述公式调整的行权价格为:(5.43-0.1998049)/(1+11.98829)=2.38元
2.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未行权数量调整
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调整期权数量
Q=Q0*(1+n)
其中:Q0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的数量为1,909,106份。
以上述公式调整的期权数量为:10,969,100份+(1+11.98829)*23,987,245份。
本次调整后,行权价格调整为2.38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未行权数量调整为23,987,245份。
三、股票期权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对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股票期权激励价格以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价格以及期权数量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关于调整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份公司履行了现阶段必须的法定程序。本次行权价格和期权数量调整需按照《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并需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管理办法》对公司办理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一路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处于基金赎回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一路财富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一路财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一路财富的有关最新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流程以一路财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进行咨询或查询有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www.yihucfu.com	400-0011-566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rtfund.com	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867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已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8日

融通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8日

基金名称	融通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基金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基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期:2015年5月28日 暂停申购起始金额:0元 暂停赎回起始日期:无 暂停赎回起始金额:无 暂停申购赎回原因:因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自2015年5月28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和赎回业务的条件均已满足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产品并不构成对本公司基金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